

六

组织起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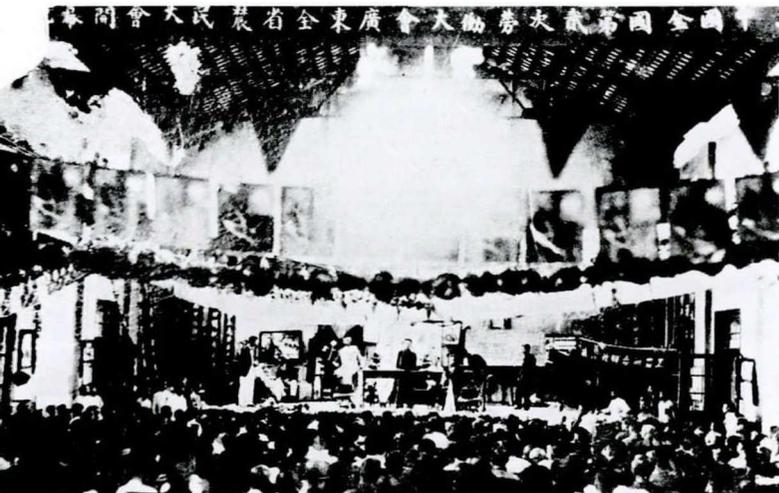
中华全国总工会诞生

为了争取和团结全国各种工人团体，迎接全国性的罢工高潮，总结党领导工运的经验，扩大工人运动的阵地，中国共产党决定，由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发起召开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。

1922年5月1日至6日，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在广州正式召开。出席大会的代表有173名，他们分别来自12个城市，110个工会，代表着34万会员。大会通过了《八小时工作制案》《罢工援助案》《全国总工会组织原则案》等10项决议案。

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的召开提高了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威信，确立了中国共产党在全国工人运动中的领导地位，各党各派的工人组织在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领导下，开始走向全国工人阶级的团结与统一。

3年后的1925年1月11日至22日，中国共产党在上海召开了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。大会对革命形势、社会各阶级在革命中的地位和作用、无产阶级在革命中的领导权和工农联盟等问题，作了比较深刻的分析和论述。大会通过了关于职工运动等多项决议案，分析了全国工运所处的形势，详细制订了进一步开展工人运动的计划。



1925年5月1日，由中华海员工业联合会、汉冶萍总工会、全国铁路总工会和广州工人代表会发起的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开幕

中共四大结束后，全国革命和工人运动的形势迅速发展。为了指导和推动全国工人运动进一步发展，实现全国工人运动的统一和团结，扩展并巩固工人阶级的力量，同时为了粉碎国民党右派网罗的各种工贼、流氓窃取工运领导权，分裂、破坏各地工运的企图，中国共产党决定在广州领导召开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，成立中华全国总工会。

根据中共中央的决定，1925年5月1日，由中华海员工业联合总会、汉冶萍总工会、全国铁路总工会和广州工人代表会4个团体发起，在广州召开了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。到会代表281人，代表166个工会，54万名会员。

大会通过了《中华全国总工会总章》等30多个决议案，明确规定了中国工会在民主革命中的方针、策略和组织原则。在《工人阶级与政治斗争的决议案》中，再次强调无产阶级在革命中的领导权问题，指出：“中国的民族革命运动，非得工业无产阶级参加，并取得领导地位……是不能成功的。”在《工农联合的决议案》中，强调工农联盟的重要性，指出，工人阶级要领导革命推翻现存制度，“倘若不联合农民，革命便难成功”“农民要得到自身的解放，也只有与工人联络，才有可能”。在《组织问题的决议案》中论述了工会的阶级性和组织形式的灵活性，指出：“工会组织的性质是阶级的，工会工作的内容是阶级的，工会教育同样也是阶级的。”这些主要决议案对于指导和推动工人运动的发展，起了重要推动作用。

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在组织上的硕果，是中华全国总工会的成立。按照会议通过的《中华全国总工会总章》的规定，选举了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，由25人组成执行委员会。5月7日，全体执行委员召开第一次会议，推选林伟民为委员长，刘少奇、邓培、郑绎生为副委员长，林伟民兼干事局总干事，李森为组织部主任，戴卓民为秘书部主任，邓中夏为宣传部主任，孙云鹏为经济部主任。办公处设于广州。共产党在全国总工会内设立党团，邓中夏任书记。大会还决定中华全国总工会加入赤色职工国际。

中华全国总工会的诞生，标志着全国工人阶级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，经过4年来的英勇斗争和流血牺牲，正式实现了全国工会在政治上和组织上的团结与统一，揭开了中国工人运动新的篇章。